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2]第 ZF215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来贵所审核函（2022）020078 号《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已收悉。对此，我们作了认真研究，并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江丰电子”）补充实施了若干检查程序，并对相关事项说明如下，本所没有接受委托审计或审阅 2022 年 1 月至 3 月期间的财务报表，以下所述的核查程序及实施核查程序的结果仅为协助发行人回复贵所问询目的，不构成审计或者审阅。

如无特别说明，本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中简称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如无特殊说明，以下单位均为万元，本说明中如若明细项目金额加计之和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1: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423.63 万元、3,376.43 万元、6,064.96 万元和 6,882.70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60%、31.06%、28.10%和 26.94%。发行人经营业绩保持增长的同时,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各细分产品的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此外,直接材料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发行人生产成本和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大。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请发行人结合产品细分市场情况、产品结构、定价模式、原材料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定量分析各细分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发行人各细分产品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经营业绩和毛利率变化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2)量化分析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的影响,并结合原材料价格走势、产品成本结构、产品生产周期、产品定价模式、价格调整机制等,说明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否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发行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采取的具体措施。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2)中涉及的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核查(1)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说明】

一、请发行人结合产品细分市场情况、产品结构、定价模式、原材料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定量分析各细分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发行人各细分产品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经营业绩和毛利率变化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一) 发行人经营业绩和毛利率按细分市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2,496.48 万元、116,654.26 万元、159,391.27 万元和 48,965.76 万元,复合增长率(年化)为 33.41%,持续保持高增长;同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1.06%、28.10%、25.56%和 29.96%,于 2022 年一季度总体提升。按下游细分应用领域来看,半导体和平板显示领域收入占比各年合计均超过 90%以上,是经营业绩的主要来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48,965.76	159,391.27	116,654.26	82,496.48
毛利率		29.96%	25.56%	28.10%	31.06%
半导体	销售收入	43,815.07	136,866.83	96,027.53	65,620.26
	收入占比	89.48%	85.87%	82.32%	79.54%

	毛利率	33.01%	28.79%	30.59%	32.41%
平板显示	销售收入	4,877.95	21,360.96	18,470.66	14,233.21
	收入占比	9.96%	13.40%	15.83%	17.25%
	毛利率	4.07%	5.90%	16.81%	26.37%

1、半导体领域产品

公司半导体领域产品收入分别为 65,620.26 万元、96,027.53 万元、136,866.93 万元和 43,815.0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八成以上，是公司经营业绩的核心来源。其毛利率分别为 32.41%、30.59%、28.79%和 33.01%，其波动趋势与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半导体领域产品的业绩持续提升，主要受益于全球知名半导体厂商台积电、中芯国际、上海华力（隶属于华虹集团）、联华电子等对公司产品需求普遍增加。同时，公司于 2022 年 1 月起陆续对部分产品价格有不同程度调升，致使 2022 年第一季度半导体产品毛利率提升，符合行业趋势。

公司半导体领域产品主要包括高纯金属溅射靶材及少量半导体零部件等。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半导体产品销售收入		43,815.07	136,866.83	96,027.53	65,620.26
毛利率		33.01%	28.79%	30.59%	32.41%
高纯金属溅射靶材	销售收入	31,739.02	103,505.54	76,880.96	56,533.31
	收入占比	72.44%	75.62%	80.06%	86.15%
	毛利率	33.48%	31.00%	33.33%	33.05%
半导体零部件	销售收入	7,214.55	17,542.01	5,404.26	2,781.05
	收入占比	16.47%	12.82%	5.63%	4.24%
	毛利率	26.89%	24.08%	13.43%	11.61%

注：以上“高纯金属溅射靶材”主要是钼靶、铝靶、钛靶及其他金属靶材等。

整体而言，根据公司半导体产品主要下游客户公布的业绩来看，该等下游客户自身毛利率水平于 2022 年一季度亦呈现提升趋势，部分公开信息如下：

项目	行业地位	定期报告公开信息/业绩说明会信息
台积电	全球第一晶圆制造企业，占据全球 50%以上份额	由于价值提升、成本改善及汇率综合影响，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毛利率较上季度继续提升 290 个基点，至 55.6%。预计 2022 年第二季度的毛利率将继续提升 140 个基点，至 57%左右的水平。

中芯国际	全球知名且是中国大陆规模最大的晶圆制造企业，但在全球份额占比较低，仅为个位数占比	2021 年第四季度毛利率提升至 35.0%，达到新高。2022 年第一季度盈利能力继续强劲，毛利率提升至 40.07%。
联华电子	全球知名晶圆制造企业	公司产品平均售价自 2021 年第一季度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持续提升。2022 年第一季度毛利率为 43.4%，2021 年第四季度该指标为 39.1%，呈现提升趋势。

公司具体靶材产品毛利率的定量分析参见本题回复之“（二）发行人经营业绩和毛利率按产品结构的情况”。

2、平板显示领域产品

公司平板显示领域产品收入分别为 14,233.21 万元、18,470.66 万元、21,360.96 万元和 4,877.9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7.25%、15.83%、13.40%、9.96%。其毛利率分别为 26.37%、16.81%、5.90%、4.07%，呈现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系平板显示铜靶和 LCD 碳纤维支撑产品毛利率下降所致。

单位：万元

平板显示领域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铝靶	销售收入	619.83	3,581.82	3,517.02	3,008.92
	收入占比	12.71%	16.77%	19.04%	21.14%
	毛利率	18.87%	19.08%	18.48%	24.26%
铜靶	销售收入	1,512.61	7,025.90	7,457.63	2,539.42
	收入占比	31.01%	32.89%	40.38%	17.84%
	毛利率	-4.46%	-14.84%	12.11%	20.43%
LCD 用碳纤维支撑	销售收入	1,449.99	4,979.38	6,410.49	7,699.76
	收入占比	29.73%	23.31%	34.71%	54.10%
	毛利率	0.67%	10.07%	19.36%	26.59%
其他	销售收入	1,295.52	5,773.86	1,085.52	985.12
	收入占比	26.56%	27.03%	5.88%	6.92%
	毛利率	10.76%	19.36%	28.61%	46.43%
平板显示产品	营业收入	4,877.95	21,360.96	18,470.66	14,233.21
	毛利率	4.07%	5.90%	16.81%	26.37%

报告期内，公司平板显示领域的产品结构侧重逐步发生变化，主要体现在：

(1) 公司对技术门槛较低的 LCD 用碳纤维支撑业务进行收缩, 新产品研发减少, 老产品逐期降价, 致使 LCD 用碳纤维支撑业务收入已降至 2022 年一季度的 1,449.99 万元, 毛利率降至 0.67%。

(2) 平板显示领域的铜靶收入规模提升, 但 2019 年至 2021 年毛利率下滑至负毛利, 并于 2022 年第一季度实现毛利率的改善。具体原因为: 公司采购高纯铜原材料的价格有所上涨, 同时, 出于市场博弈考量, 公司对部分产品降价以巩固市场份额。2022 年第一季度平板显示铜靶毛利率实现改善, 主要是公司优化产品销售结构, 毛利率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提高, 同时公司通过工艺改良而提升材料使用效率成本得到优化。

公司具体靶材产品毛利率的定量分析参见本题回复之“(二) 发行人经营业绩和毛利率按产品结构的情况”。

(二) 发行人经营业绩和毛利率按产品结构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各细分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产品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钽靶	营业收入	15,009.59	51,775.11	40,442.94	29,777.90
	营业成本	11,285.77	39,871.97	30,215.75	23,266.13
	毛利率	24.81%	22.99%	25.29%	21.87%
铝靶	营业收入	8,447.71	27,688.14	21,144.34	17,492.36
	营业成本	4,933.14	17,317.35	13,347.22	11,407.16
	毛利率	41.60%	37.46%	36.88%	34.79%
钛靶	营业收入	6,817.97	21,351.89	15,732.02	11,132.30
	营业成本	4,113.02	12,909.42	9,122.22	5,923.40
	毛利率	39.67%	39.54%	42.01%	46.79%
铜靶	营业收入	2,688.28	9,728.08	9,415.84	4,025.65
	营业成本	2,236.25	9,696.23	7,753.05	2,849.66
	毛利率	16.81%	0.33%	17.66%	29.21%
零部件	营业收入	7,342.91	18,417.86	5,417.73	2,793.22
	营业成本	5,392.87	14,011.34	4,686.23	2,464.24
	毛利率	26.56%	23.93%	13.50%	11.78%
LCD 碳纤维 支撑	营业收入	1,449.99	4,979.38	6,410.49	7,699.76
	营业成本	1,440.34	4,477.74	5,169.64	5,652.15
	毛利率	0.67%	10.07%	19.36%	26.59%
其他	营业收入	7,209.31	25,450.80	18,090.91	9,575.29

产品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成本	4,893.49	20,366.12	13,585.70	5,309.66
	毛利率	32.12%	19.98%	24.90%	44.55%
合计	营业收入	48,965.76	159,391.27	116,654.26	82,496.48
	营业成本	34,294.81	118,650.18	83,879.82	56,872.40
	毛利率	29.96%	25.56%	28.10%	31.06%

注：钽靶含钽环、钛靶含钛环。

报告期内，公司各细分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1、钽靶产品毛利率分析

公司钽靶产品分为钽靶及钽环，应用于半导体集成电路领域，是集成电路芯片 90-5nm 的先进制程中必需的阻挡层薄膜材料。报告期内，钽靶产品收入分别为 29,777.90 万元、40,442.94 万元、51,775.11 万元和 15,009.59 万元，呈逐期增长趋势。同期，毛利率分别为 21.87%、25.29%、22.99%和 24.81%，呈一定波动趋势，系受到钽靶与钽环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影响。

(1) 钽靶产品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钽靶产品毛利率分细分产品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产品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贡献率
2022 年 1-3 月	钽靶	10,441.43	9,726.86	6.84%	69.57%	4.76%
	钽环	4,568.16	1,558.91	65.87%	30.43%	20.05%
	合计	15,009.59	11,285.77	24.81%	100.00%	24.81%
2021 年度	钽靶	37,078.46	34,618.50	6.63%	71.61%	4.75%
	钽环	14,696.65	5,253.46	64.25%	28.39%	18.24%
	合计	51,775.11	39,871.97	22.99%	100.00%	22.99%
2020 年度	钽靶	28,726.12	26,216.98	8.73%	71.03%	6.20%
	钽环	11,716.82	3,998.77	65.87%	28.97%	19.08%
	合计	40,442.94	30,215.75	25.29%	100.00%	25.29%
2019 年度	钽靶	20,126.04	19,523.77	2.99%	67.59%	2.02%
	钽环	9,651.86	3,742.36	61.23%	32.41%	19.84%
	合计	29,777.90	23,266.13	21.87%	100.00%	21.87%

报告期内，公司钽靶和钽环销售占比总体保持稳定，钽靶毛利率分别为 2.99%、8.73%、6.63%和 6.84%；钽环毛利率分别为 61.23%、65.87%、64.25%和 65.87%，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钽靶毛利率波动大于钽环，主要系钽靶毛利率较低，其受单位成本及单位价格变动影响的敏感系数较大。

(2) 钽靶产品单位价格及成本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钽靶产品销售数量、单位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钽靶	销售数量（枚）	1,104	3,763	2,899	1,997
	单位价格（元/枚）	94,578.14	98,534.31	99,089.76	100,781.37
	单位成本（元/枚）	88,105.57	91,997.09	90,434.55	97,765.50
	毛利率	6.84%	6.63%	8.73%	2.99%
钽环	销售数量（枚）	1,359	4,330	3,269	2,835
	单位价格（元/枚）	33,614.13	33,941.46	35,842.21	34,045.36
	单位成本（元/枚）	11,471.02	12,132.71	12,232.40	13,200.55
	毛利率	65.87%	64.25%	65.87%	61.23%

报告期内，公司钽靶和钽环单位价格总体保持稳定，其中 2022 年 1-3 月钽靶单位价格较 2021 年下降 4.02%，主要系单位价格较低的钽靶销售占比增加所致。公司钽靶和钽环单位成本 2020 年较 2019 年分别下降 7.50%和 7.33%，主要系生产工艺提升、原材料利用率有所提高；2021 年较 2020 年基本保持稳定；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分别下降 4.23%和 5.45%，主要系单位成本较低的钽靶销售占比增加以及国产高纯钽原料采购占比提升，原材料成本下降所致。

(3) 钽靶产品原材料来源及价格变化分析

公司生产钽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高纯钽。报告期内，公司高纯钽来源及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元/吨

来源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国内采购	数量	23.74	36.55	33.28	24.26
	金额	5,973.98	8,362.40	7,415.33	5,778.31
	单价	251.63	228.79	222.85	238.21
国外采购	数量	19.55	69.44	71.00	41.73
	金额	8,724.66	31,546.28	33,843.51	20,312.29
	单价	446.22	454.28	476.65	486.75
合计	数量	43.29	105.99	104.28	65.99
	金额	14,698.64	39,908.68	41,258.84	26,090.60
	单价	339.51	376.52	395.66	395.38
国内采购金额占比		40.64%	20.95%	17.97%	22.15%
国外采购金额占比		59.36%	79.05%	82.03%	77.85%

公司高纯钽原材料国外供应商基本为 H.C. Starck Inc.（高端材料领域的百年企业），国内供应商则包括同创普润、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外供应商的价格普遍高于国内供应商。2019 至 2021 年，公司高纯钽采购单价总体保持平稳。2022 年 1-3 月，公司高纯钽采购单价明显下降，主要系国内采购占比提升。2022 年 1-3 月公司高纯钽采购成本下降，与当期钽靶产品销售单位成本下降和毛利率上升的情形相符。

综上，公司钽靶产品 2020 年毛利率较 2019 年上升 3.42 个百分点，主要系生产工艺和原材料利用率提升；2021 年较 2020 年下降 2.30 个百分点，主要系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上升 1.82 个百分点，主要系高纯钽原材料国产替代占比增加采购成本下降所致。公司钽靶产品毛利率变动具备合理性。

2、铝靶产品毛利率分析

公司铝靶产品主要应用于半导体集成电路领域。报告期内，铝靶产品收入分别为 17,492.36 万元、21,144.34 万元、27,688.14 万元和 8,447.71 万元，同期毛利率分别为 34.79%、36.88%、37.46%和 41.60%，均呈逐期上升趋势。

（1）铝靶产品按应用领域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铝靶产品毛利率按应用领域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应用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贡献率
2022 年 1-3 月	半导体	7,790.46	4,406.74	43.43%	92.22%	40.05%
	平板显示	619.83	502.85	18.87%	7.34%	1.39%
	太阳能	37.43	23.55	37.07%	0.44%	0.16%
	合计	8,447.71	4,933.14	41.60%	100.00%	41.60%
2021 年度	半导体	23,924.23	14,314.08	40.17%	86.41%	34.71%
	平板显示	3,581.82	2,898.40	19.08%	12.94%	2.47%
	太阳能	182.09	104.87	42.41%	0.66%	0.28%
	合计	27,688.14	17,317.35	37.46%	100.00%	37.46%
2020 年度	半导体	17,292.64	10,322.36	40.31%	81.78%	32.97%
	平板显示	3,517.02	2,867.24	18.48%	16.63%	3.07%
	太阳能	334.68	157.62	52.90%	1.58%	0.84%
	合计	21,144.34	13,347.22	36.88%	100.00%	36.88%
2019 年度	半导体	14,071.24	8,939.14	36.47%	80.44%	29.34%
	平板显示	3,008.92	2,278.84	24.26%	17.20%	4.17%
	太阳能	412.21	189.18	54.11%	2.36%	1.28%
	合计	17,492.36	11,407.16	34.79%	100.00%	34.79%

2020 年较 2019 年相比，半导体铝靶产品和平板显示铝靶产品销售占比保持稳定，铝靶产品毛利率上升主要系半导体铝靶产品毛利率上升所致。2021 年较 2020 年相比，铝靶产品毛利率上升主要系半导体铝靶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所致。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相比，铝靶产品毛利率上升亦系半导体铝靶产品销售占比及毛利率进一步上升所致。

（2）铝靶产品单位价格及成本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铝靶产品销售数量、单位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半导体铝靶	销售数量（枚）	14,953	50,569	35,295	29,976
	单位价格（元/枚）	5,209.96	4,731.01	4,899.46	4,694.17
	单位成本（元/枚）	2,947.06	2,830.60	2,924.60	2,982.10
	毛利率	43.43%	40.17%	40.31%	36.47%
平板显示铝靶	销售数量（枚）	1,002	6,539	6,403	5,303
	单位价格（元/枚）	6,185.93	5,477.63	5,492.77	5,674.00
	单位成本（元/枚）	5,018.46	4,432.48	4,477.96	4,297.27
	毛利率	18.87%	19.08%	18.48%	24.26%

报告期内，半导体铝靶单位成本总体保持稳定，毛利率上升主要系单位价格提高所致。半导体铝靶单位价格 2020 年较 2019 年上升 4.37%，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上升 10.12%，均系毛利率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提升所致。

报告期内，平板显示铝靶单位价格及单位成本呈现一定波动。2020 年至 2022 年 1-3 月，平板显示铝靶单位价格和单位成本变化趋势一致，其中 2022 年 1-3 月单位成本和单位价格高于以前年度主要系尺寸较大的平板显示铝靶产品销售占比增加，进而拉高单位价格和单位成本，毛利率保持稳定。2020 年较 2019 年相比，平板显示铝靶单位价格下降 3.19%和单位成本上升 4.20%，导致毛利率下降。

（3）铝靶产品原材料来源及价格变化分析

公司已掌握高纯铝锭铸造技术。公司外购高纯铝主要分为直接用于生产铝靶的高纯铝材料和用于自产高纯铝锭的高纯铝材料（生产铝靶产品的中间材料），其中直接用于生产铝靶的高纯铝材料单价较高。报告期内，公司高纯铝来源及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元/吨

来源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国内采购	数量	4.23	125.82	7.98	3.39
	金额	53.01	1,299.10	100.30	26.26

来源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单价	12.54	10.33	12.56	7.76
国外采购	数量	122.51	491.06	431.28	495.33
	金额	2,215.32	9,372.03	7,841.40	7,148.53
	单价	18.08	19.09	18.18	14.43
	数量	126.74	616.88	439.27	498.72
合计	金额	2,268.33	10,671.14	7,941.70	7,174.79
	单价	17.90	17.30	18.08	14.39
国内采购金额占比		2.34%	12.17%	1.26%	0.37%
国外采购金额占比		97.66%	87.83%	98.74%	99.63%

公司高纯铝原材料国外供应商主要为日本海德鲁、日本 ALCONIX 等知名企业，国内供应商主要为同创普润。公司目前主要以国外采购为主。2020 年公司采购高纯铝平均单价较 2019 年明显上升，主要系采购直接用于生产铝靶的高纯铝材料占比提升。2020 年至 2022 年 1-3 月，公司高纯铝采购单价保持平稳，与相应期间公司铝靶产品单位成本变化一致。

综上，公司铝靶产品 2019-2021 年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上升 4.41 个百分点，主要系产品销售结构变动所致。公司铝靶产品毛利率变动具备合理性。

3、钛靶产品毛利率分析

公司钛靶产品主要应用于半导体集成电路领域。报告期内，钛靶产品收入分别为 11,132.30 万元、15,732.02 万元、21,351.89 万元和 6,817.97 万元，呈逐期增长态势，同期毛利率分别为 46.79%、42.01%、39.54%和 39.67%，有所下降。

(1) 钛靶产品单位价格及成本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钛靶产品销售数量、单位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产品收入	6,817.97	21,351.89	15,732.02	11,132.30
产品成本	4,113.02	12,909.42	9,122.22	5,923.40
销售数量（枚）	6,607	21,431	15,708	12,266
单位价格（元）	10,319.32	9,963.09	10,015.29	9,075.74
单位成本（元）	6,225.24	6,023.71	5,807.37	4,829.12
毛利率	39.67%	39.54%	42.01%	46.79%

2020 年较 2019 年相比钛靶单位价格和单位成本分别上升 10.35%和 20.26%，导致毛利率下降 4.78 个百分点，主要系销售的具体产品结构变化所致。2021 年较 2020 年相比，钛靶单位成本上升 3.73%导致毛利率下降 2.47 百分点，主要系高纯钛原料采购价格略有上升，原材料成本增加所致。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相比，钛靶单位价格和单位成本变动一致，毛利率较上期保持稳定。

(2) 钛靶产品原材料来源及价格变化分析

公司生产钛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高纯钛。报告期内，公司高纯钛来源及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元/吨

来源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国内采购	数量	29.13	104.95	66.46	46.18
	金额	1,297.88	4,520.69	2,614.58	1,710.74
	单价	44.56	43.07	39.34	37.04
国外采购	数量	31.62	70.27	105.61	43.23
	金额	1,272.93	3,149.98	4,739.66	2,009.99
	单价	40.26	44.83	44.88	46.49
合计	数量	60.74	175.22	172.07	89.41
	金额	2,570.82	7,670.67	7,354.24	3,720.73
	单价	42.32	43.78	42.74	41.61
国内采购金额占比		50.49%	58.93%	35.55%	45.98%
国外采购金额占比		49.51%	41.07%	64.45%	54.02%

公司高纯钛原材料国外供应商主要为日本霍尼韦尔、大阪钛业等，国内供应商主要为宁波创润。报告期内，公司国内采购单价上升主要系国内采购单价较高的低氧高纯钛原料占比提升。总体而言，公司高纯钛采购单价波动不大。

综上，公司钛靶产品 2020 年毛利率较 2019 年下降 4.78 个百分点，主要系销售产品结构变化所致，2021 年较 2020 年下降 2.47 个百分点，主要系原材料成本一定上升所致，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保持稳定。公司钛靶产品毛利率变动具备合理性。

4、铜靶产品毛利率分析

公司铜靶产品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领域和平板显示领域。报告期内，铜靶产品收入分别为 4,025.65 万元、9,415.84 万元、9,728.08 万元和 2,688.28 万元，呈逐期增长趋势，同期毛利率分别为 29.21%、17.66%、0.33%和 16.81%，波动较大。

(1) 铜靶产品按应用领域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铜靶产品毛利率按应用领域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应用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贡献率
2022 年 1-3 月	平板显示	1,512.61	1,580.03	-4.46%	56.27%	-2.51%
	半导体及其他	1,175.67	656.22	44.18%	43.73%	19.32%
	合计	2,688.28	2,236.25	16.81%	100.00%	16.81%
2021 年度	平板显示	7,025.90	8,068.75	-14.84%	72.22%	-10.72%
	半导体及其他	2,702.18	1,627.48	39.77%	27.78%	11.05%
	合计	9,728.08	9,696.23	0.33%	100.00%	0.33%
2020 年度	平板显示	7,457.63	6,554.25	12.11%	79.20%	9.59%
	半导体及其他	1,958.21	1,198.80	38.78%	20.80%	8.07%
	合计	9,415.84	7,753.05	17.66%	100.00%	17.66%
2019 年度	平板显示	2,539.42	2,020.71	20.43%	63.08%	12.89%
	半导体及其他	1,486.23	828.95	44.22%	36.92%	16.33%
	合计	4,025.65	2,849.66	29.21%	100.00%	29.21%

报告期内，平板显示铜靶销售占比较高，铜靶产品毛利率大幅波动主要系平板显示铜靶毛利率波动所致。

2020 年较 2019 年相比，平板显示铜靶毛利率下降 8.32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0 年公司为提高市场份额扩大销售规模，一定程度降价所致。2021 年较 2020 年相比，平板显示铜靶毛利率下降至-14.84%，主要原因包括：（1）生产平板显示铜靶产品所用 4N 高纯铜原料价格上涨导致原材料成本上升；（2）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一定程度降低销售价格巩固市场份额。2022 年 1-3 月较 2020 年相比，平板显示铜靶毛利率一定程度改善，主要原因包括：（1）公司优化产品销售结构，毛利率高的产品销售占比提高；（2）公司改良生产工艺提高原材料利用率，成本有所降低。

(2) 平板显示铜靶单位价格及成本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平板显示铜靶销售数量、单位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平板显示铜靶	销售数量（枚）	1,689	8,142	7,060
	单位价格（元/枚）	8,955.68	8,629.21	10,563.21
	单位成本（元/枚）	9,354.84	9,910.03	9,283.64
	毛利率	-4.46%	-14.84%	12.11%

2020 年较 2019 年相比，单位价格下降 9.03%主要系公司为提高市场份额扩大销售规模，一定程度降价所致，单位成本保持稳定。2021 年较 2020 年相比，单位价格下降 18.31%主要系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一定程度降低销售价格巩固市场份额，单位成本上升 6.75%主要是高纯铜采购价格上涨影响，进而导致原材料成本上升。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相比，单位价格上升 3.78%主要系公司优化产品销售结构所致，单位成本下降 5.60%主要系公司改进生产工艺提高原材料利用率所致。

（3）铜靶产品原材料来源及价格变化分析

公司生产铜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高纯铜。报告期内，公司高纯铜来源及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元/吨

来源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国内采购	数量	31.29	50.61	53.32	17.14
	金额	558.77	992.70	593.06	226.69
	单价	17.86	19.61	11.12	13.23
国外采购	数量	390.87	1,015.25	1,553.84	660.31
	金额	3,149.64	7,335.06	8,396.90	3,966.53
	单价	8.06	7.22	5.40	6.01
合计	数量	422.16	1,065.86	1,607.16	677.45
	金额	3,708.41	8,327.76	8,989.97	4,193.21
	单价	8.78	7.81	5.59	6.19
国内采购金额占比		15.07%	11.92%	6.60%	5.41%
国外采购金额占比		84.93%	88.08%	93.40%	94.59%

公司高纯铜原材料国外供应商主要为 COMET CO., LTD、日本 ALCONIX 等，国内供应商主要为宁波微泰真空技术有限公司、同创普润等。报告期内，公司高纯铜采购价格波动较大，其中 2021 年较 2020 年高纯铜采购单价有所上升，与相应期间铜靶产品单位成本上升一致。

综上，公司铜靶产品 2020 年毛利率较 2019 年下降 11.55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平板显示铜靶为争取市场份额一定程度降低售价所致；2021 年较 2020 年下降 17.33 个百分点，主要系由于平板显示铜靶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为巩固市场份额进一步较低售价，同时生产平板显示铜靶用高纯铜原料采购价格上升，导致产品成本上升。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上升 16.48 个百分点，主要系半导体铜靶销售占比提升，平板显示铜靶毛利率改善所致。公司铜靶产品毛利率变动具备合理性。

5、零部件与LCD碳纤维产品毛利率分析

零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半导体领域，是制造半导体设备的精密零部件。零部件产品包括传输腔体、反应腔体、腔体、圆环类组件、腔体遮蔽件等。报告期内，零部件产品收入分别为 2,793.22 万元、5,417.73 万元、18,417.86 万元和 7,342.91 万元，同期毛利率分别为 11.78%、13.50%、23.93%和 26.56%。其中 2021 年公司实现 CMP、PVD、CVD 等半导体设备零部件产品的规模量产和供货，收入和毛利率较以前年度大幅提升。

LCD 碳纤维支撑产品应用于平板显示领域，是 LCD 生产线所需的碳纤维关键部件，主要用于装配平板显示器生产线中用于运送平板玻璃的阵列卡夹。报告期内，LCD 用碳纤维支撑产品收入分别为 7,699.76 万元、6,410.49 万元、4,979.38 万元和 1,449.99 万元，同期毛利率分别为 26.59%、19.36%、10.07%和 0.67%。LCD 用碳纤维支撑产品收入和毛利率持续大幅下滑，主要系公司逐步收缩该业务，新产品研发减少、老产品降价所致。

（三）发行人经营业绩和毛利率变化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阿石创 (300706.SZ)	营业收入	17,766.78	61,036.76	35,397.70	31,662.79
	其中：溅射靶材收入	未披露	36,406.15	24,737.36	20,924.42
	毛利率	13.72%	17.61%	20.98%	19.47%
	其中：溅射靶材毛利率	未披露	21.92%	19.92%	21.52%
隆华科技 (300263.SZ)	营业收入	57,108.17	220,907.49	182,418.75	187,354.26
	其中：电子新材料收入	未披露	39,023.81	28,048.77	22,985.64
	毛利率	25.22%	28.13%	29.90%	30.58%
	其中：电子新材料毛利率	未披露	23.33%	24.66%	27.71%
有研新材 (600206.SH)	营业收入	391,026.71	1,605,860.92	1,296,903.90	1,045,245.41
	其中：溅射靶材收入	未披露	86,805.39	未披露	未披露
	毛利率	5.69%	4.33%	4.13%	3.65%
	其中：溅射靶材毛利率	未披露	21.38%	未披露	未披露
本公司	营业收入	48,965.76	159,391.27	116,654.26	82,496.48
	其中：半导体领域产品收入	43,815.07	136,866.93	96,027.53	65,620.26
	毛利率	29.96%	25.56%	28.10%	31.06%
	其中：半导体领域产品毛利率	33.01%	28.79%	30.59%	32.41%

整体业绩从收入结构上来看，半导体领域类产品仍是公司核心业绩来源，且

铝靶、钛靶、钽靶等是该领域传统优势产品。在该领域，公司所面对的竞争对手更多是来自于美国、日本等。公司半导体领域产品毛利率于 2019 年至 2021 年小幅下探，主要是具体细分产品的收入结构占比变化所致。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半导体领域产品毛利率提升，主要受益于产品适度提价及行业需求旺盛。这与下游主要客户台积电、中芯国际等的经营趋势匹配。

就国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而言，其收入规模均在报告期内有不同程度增加，但其主要业绩来源与公司存在一定区别，具体而言：

阿石创的溅射靶材业务下游应用领域目前仍主要是平板显示、光学光通讯、节能玻璃等，其在 ITO 陶瓷靶材方面拥有长期技术积累。

隆华科技主要通过子公司四丰电子和晶联光电从事靶材业务，其中四丰电子主要产品是钼/钨/铜靶等，其是多家平板显示厂商的主要供应商；晶联光电则主要是 ITO 陶瓷靶材产品，供应多家平板显示厂商。

有研新材则主要通过子公司有研亿金开展靶材业务。有研新材于上证 e 互动中称有研亿金的靶材产品主要面向集成电路领域，靶材业务 2020 年度收入增幅约 60%。2021 年，其正集中力量推广铜、钴等金属靶材。除此之外，关于靶材业务具体业绩情况相关披露较少。

综上所述，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毛利率波动原因合理，与行业整体发展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与国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侧重不同，总体经营规模增加的趋势基本一致。

【申报会计师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及意见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发行人报告期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成本明细、主要原材料采购明细等相关资料，查阅同行业公司及其下游客户的公开披露文件，分析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和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及主要影响因素，与同行业公司的业务异同点；

2、查阅半导体领域主要下游客户的公开公告或业绩说明会材料，分析下游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匹配性；

3、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公司产品生产周期、产品定价模式、价格调整机制、未来市场空间及发展趋势等。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保持增长，半导体领域产品仍是公司的核心业绩来源，与下游客户的发展趋势及行业趋势基本一致。发行人的综合毛利率变动与细分产品收入结构性变动、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变动等均不同程度相关，业绩及毛利率波动具有合理性。国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与发行人在靶材领域的业务侧重有所不同，但总体经营规模增加的趋势基本一致。

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2：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存在关联交易且交易金额不断增加。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新增关联采购额为 33,152.05 元，新增关联销售金额为 5,323.30 万元。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报告期内主要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种类、价格、数量、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业务模式、合作年限，并与其他主要供应商业务情况进行比较，说明相关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交易价格是否公允，以及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2）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新增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是否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请发行人充分披露（2）相关的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核查（1）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说明】

一、报告期内主要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种类、价格、数量、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业务模式、合作年限，并与其他主要供应商业务情况进行比较，说明相关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交易价格是否公允，以及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一）发行人与同创普润的关联交易

同创普润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姚力军控制的企业，主要从事高纯钽、高纯铝等高纯金属材料的研发及生产。同创普润自 2019 年开始逐步实现高纯钽、高纯铝及高纯铜材料的量产并掌握了相应高纯金属的回收技术。因此，公司自 2019 年开始与同创普润发生购销交易，采购的高纯金属原料均为同创普润自产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创普润主要交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吨

采购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高纯钽	采购金额	5,608.51	7,478.32	5,907.19	2,973.70
	采购量（吨）	22.81	34.06	28.69	14.25
委托加工高纯	加工费	46.70	128.65	58.30	50.24
钽边角料	数量（吨）	4.06	10.95	5.30	4.57
采购高纯铝	采购金额	52.80	1,298.91	99.72	-
	采购量（吨）	4.22	125.82	7.98	-
采购高纯铜	采购金额	368.71	313.96	-	-
	采购量（吨）	18.79	18.69	-	-
销售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回收钽靶	销售金额	1,548.73	2,174.99	1,588.40	980.79
	销售量（吨）	8.75	13.65	9.97	6.16
销售钽屑	销售金额	573.93	1,764.78	-	-
	销售量（吨）	4.77	14.66	-	-
销售回收铝靶	销售金额	-	104.96	-	-
	销售量（吨）	-	26.83	-	-
销售回收铜靶	销售金额	647.72	3,098.19	-	-
	销售量（吨）	130.70	678.05	-	-

报告期内，公司对同创普润采购和销售规模均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采购的高纯钽材料及销售的回收钽材料增加所致。公司与同创普润的交易具体分析如下：

1、公司对同创普润采购高纯钽及销售回收钽材料的交易

公司钽靶产品包括钽靶和钽环，高纯钽是生产钽靶产品的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高纯钽按来源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外采购	8,724.66	59.36%	31,546.28	79.05%	33,843.51	82.03%	20,312.29	77.85%
国内采购	5,973.98	40.64%	8,362.40	20.95%	7,415.33	17.97%	5,778.31	22.15%
合计	14,698.64	100.00%	39,908.68	100.00%	41,258.84	100.00%	26,090.60	100.00%

国外供应商基本为 H.C. Starck Inc.，国内供应商包括同创普润、宁夏东方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中，公司向 H.C. Starck Inc.采购的主要是高纯钼靶坯，直接用于生产钼靶；向宁夏东方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供应商主要采购的是钼条，直接用于生产钼环；向同创普润采购的主要是高纯钼锭，公司将其进一步加工成钼靶坯和钼条，然后用于钼靶产品的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对同创普润采购占当期高纯钼采购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对同创普润采购金额	5,608.51	7,478.32	5,907.19	2,973.70
占高纯钼采购比例	38.16%	18.74%	14.32%	11.40%

公司对同创普润采购占比逐渐提升，主要系同创普润生产的高纯钼锭质量一致性和稳定性提升，公司增加对其采购有利于推进国产替代进口、提高原材料的供应稳定性，同时通过加工高纯钼锭自产钼靶坯和钼条的生产模式有利于进一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除直接采购外，为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公司将在高纯钼锭切割加工过程中形成的高纯钼边角料委托同创普润重新加工为高纯钼锭，报告期内委托加工交易金额分别为 50.24 万元、58.30 万元、128.65 万元和 46.70 万元，规模较小。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向同创普润分别销售回收钼靶 980.79 万元、1,588.40 万元、2,174.99 万元和 1,548.73 万元，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钼靶产品收入持续增长，相应回收钼靶数量亦持续增长，且公司回收钼靶主要销往同创普润。

此外，公司 2021 年和 2022 年 1-3 月向同创普润发生销售钼屑 1,764.78 万元和 573.93 万元，亦导致当期对同创普润销售金额大幅增加。钼屑系钼靶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有一定杂质的废料，纯度比边角料和回收钼靶低，但仍具有一定回收价值。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分别向第三方公司销售钼屑 564.07 万元和 306.43 万元，2020 年未向第三方销售钼屑，形成一定库存，故 2021 年向同创普润出售的钼屑规模提升。

2、公司对同创普润采购高纯铝及销售回收铝靶的交易

公司向同创普润采购的高纯铝为超高纯 Al Ingot，是生产高纯铝锭（生产铝靶的中间材料）的原料之一。在同创普润 2020 年实现量产超高纯 Al Ingot 之前，该类原材料均向日本供应商 ALCONIX 等采购。公司采购超高纯 Al Ingot 按来源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同创普润采购	52.80	75.55%	1,298.91	68.00%	99.72	9.68%
对第三方采购	17.09	24.45%	611.28	32.00%	930.93	90.32%
合计	69.89	100.00%	1,910.19	100.00%	1,030.65	100.00%

此外，同创普润因自身研发需求于 2021 年 6 月向公司采购一批回收铝靶，采购总额为 104.96 万元，此后未发生该类型交易。

3、公司对同创普润采购高纯铜及销售回收铜靶的交易

公司向同创普润采购的高纯铜主要为高纯铜锭及铜合金锭。在同创普润实现量产之前，该类原材料主要向第三方供应商宁波微泰真空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由于同创普润的高纯铜锭及铜合金锭产品较第三方供应商的产品性能更加稳定，公司开始向同创普润进行采购。公司 2021 年和 2022 年 1-3 月向同创普润采购的高纯铜锭及铜合金锭金额分别为 313.96 万元和 368.71 万元，占同类采购比例分别为 31.80%和 66.16%。

同时，由于同创普润 2021 年掌握了回收铜靶材料再利用技术，公司 2021 年和 2022 年 1-3 月向同创普润分别销售回收铜靶 3,098.19 万元和 647.72 万元，且未向第三方销售。

4、公司与同创普润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与同创普润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报价协商确定。公司与同创普润交易价格与第三方交易价格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高纯钽	采购单价	245.83	219.58	205.90	208.70
	对第三方供应商				
	采购价（注 1）	-	-	-	232.40
采购高纯铝	采购单价	12.50	10.32	12.50	-
	对第三方供应商				
	采购价（注 2）	10.38	11.34	12.32	-
采购高纯铜	采购单价	19.62	16.79	-	-
	对第三方供应商				
	采购价（注 3）	15.22	21.35	-	-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回收钼靶	销售单价	176.99	159.29	159.32	159.29
	对第三方销售单价（注 1）	-	-	123.53	159.29
销售钼屑	销售单价	120.35	120.35	-	-
	对第三方销售单价（注 1）	-	-	-	-
销售回收铝靶	销售单价	-	3.91	-	-
	对第三方销售单价（注 2）	-	-	-	-
销售回收铜靶	销售单价	4.96	4.57	-	-
	对第三方销售单价（注 4）	-	-	-	-

注：（1）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未向第三方采购同类高纯钼材料，2019 年可比第三方价格数据来源于株洲高力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 2021 年未向第三方销售同类回收钼靶，2020 年可比第三方价格数据来源于 Exotech, Inc，2019 年可比第三方数据来源于株洲高力新材料有限公司。2020 年对第三方销售单价低于 2019 年，主要系公司 2020 年从欧洲客户回收少量钼靶，由于运回国内成本较高，于当年 12 月以略低的价格向 Exotech, Inc 出售；公司 2020 年、2021 年未向第三方销售钼屑，2019 年向第三方公司 Avon Specialty Metals Ltd 和 Exotech, Inc 的销售均价为 129.81 万元/吨。

（2）此处第三方供应商为日本供应商 ALCONIX CORPORATION，其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未向第三方销售回收铝靶。公司向同创普润销售回收铝靶的定价依据参考公司向第三方公司采购铝熔炼材料的价格。

（3）此处第三方供应商为宁波微泰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4）2021 年公司未向第三方销售回收铜靶。公司 2020 年向宁波创致超纯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回收铜靶的价格为 3.9 万元/吨。公司向同创普润销售回收铜靶的定价依据参考公司向第三方公司销售生产铜靶过程产生的高纯铜边角料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向同创普润采购高纯钼、高纯铝、高纯铜的单价与向第三方采购细分同类产品的单价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其中，2019 年公司向同创普润采购高纯钼的价格低于向第三方公司株洲高力新材料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主要系不同时期市场价格波动因素所致，2022 年 1-3 月向同创普润采购单价上升主要系生产高纯钼的原料价格上涨所致。2021 年和 2022 年 1-3 月公司向同创普润采购高纯铜的单价与向第三方采购单价差异原因主要系采购高纯铜锭及铜合金锭占比不同所致。由于铜合金锭单价高于高纯铜锭，2021 年公司向第三方宁波微泰真空

技术有限公司采购铜合金锭较多，而2022年1-3月公司主要向同创普润采购铜合金锭，故公司2020年向第三方采购高纯铜的价格高于向同创普润采购价格而2022年1-3月向第三方采购价格低于向同创普润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对同创普润销售回收钽材料的单价保持基本稳定，且与向第三方销售的单价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公司向同创普润销售的回收铝靶及回收铜靶价格主要参考公司向第三方采购铝熔炼材料及向第三方销售高纯铜边角料价格制定。因此，公司与同创普润的交易价格具备公允性。

5、公司与同创普润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创普润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交易	期初应付余额	1,508.83	-	-	-
	本期新增交易	7,968.58	12,787.52	8,189.25	4,218.72
	本期支付款项	7,954.58	9,150.34	6,841.20	4,218.72
	本期应收应付对抵金额	860.81	2,128.35	1,348.05	-
	期末应付余额	662.02	1,508.83	-	-
销售交易	期初应收余额	53.98	598.87	871.91	-
	本期新增交易	4,239.75	10,829.13	3,042.74	1,914.98
	本期收到款项	3,413.86	9,245.67	1,941.96	1,043.08
	本期应收应付对抵金额	860.81	2,128.35	1,373.81	-
	期末应收余额	19.07	53.98	598.87	871.91
其他交易	期初应付余额	14.54	-	-	-
	本期新增交易	628.03	1,033.70	129.93	32.10
	本期支付款项	630.80	1,019.16	104.16	32.10
	本期应收应付对抵金额	-	-	25.77	-
	期末应付余额	11.77	14.54	-	-

注：其他交易为公司租赁同创普润厂房发生的租赁费用和水电费用。

由上表可知，公司与同创普润的资金往来均具备商业实质，截至2022年3月末，主要是公司欠关联方款项。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综上，公司与同创普润的关联交易具有合理商业背景和必要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发行人与宁波创润的关联交易

宁波创润成立于2012年6月27日，系公司的联营企业，主要从事超高纯钛材料、高纯钛合金材料等金属材料提纯与制备。宁波创润自2016年开始逐步实现高纯钛材料的量产并掌握了相应的回收技术。因此，公司自2016年开始与宁波创润发生购销交易，采购的高纯金属原料均为宁波创润自产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与宁波创润及下属公司主要交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采购高纯钛	采购金额	1,297.88	4,520.69	2,614.58	1,710.74
	采购量	29.13	104.95	66.46	46.18
采购钛材料	采购金额	108.00	403.89	334.48	117.25
	采购量	4.09	18.19	10.54	7.40
销售	销售金额	12.78	206.26	218.94	96.39
回收钛靶	销售量	1.44	31.55	55.74	10.94
销售钛原料	销售金额	-	750.54	160.23	-
	销售量	-	76.52	22.25	-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对宁波创润采购和销售规模均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采购的高纯钛材料增加及新增销售钛原料所致。公司与宁波创润的交易具体分析如下：

1、公司对宁波创润采购高纯钛及销售回收钛靶的交易

公司向宁波创润采购的主要为高纯钛材料，同类高纯钛供应商均为国外供应商，包括霍尼韦尔、大阪钛业等。报告期内，公司对宁波创润采购占当期高纯钛采购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对宁波创润采购金额	1,297.88	4,520.69	2,614.58	1,710.74
占高纯钛采购比例	50.49%	58.93%	35.55%	45.98%

由上表可知，公司对宁波创润的高纯钛采购占比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宁波创润实现了关键高纯钛材料的国产替代，较国外供应商有一定的价格优势，公司向宁波创润采购有利于降低成本、提升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向宁波创润分别销售回收钛靶 96.39 万元、218.94 万元、206.26 万元和 12.78 万元，规模较小。

2、公司对宁波创润销售钛原料的交易

此外，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新增向宁波创润销售钛原料 160.23 万元和 750.54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0 年新增控股子公司贵州兴钛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向宁波创润销售产生。贵州兴钛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原系宁波创润子公司，其主要向宁波创润销售海绵钛原料，为宁波创润上游供应商。2020 年公司对贵州兴钛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股份占比为 51.08%，继而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此外，贵州兴钛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份完成新一轮增资，公司于 2022 年 1 月丧失对其控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未来不会发生向宁波创润销售钛原料的交易。

3、公司与宁波创润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与宁波创润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报价协商确定。公司与宁波创润交易价格与第三方交易价格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价格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高纯钛	采购单价	44.56	43.07	39.34	37.05
	对第三方主要供应商采购均价（注 1）	40.26	44.83	44.88	46.50
销售回收钛靶	销售单价（注 2）	8.85	6.54	3.93	8.81
销售钛原料	销售单价（万元/吨）	-	9.81	7.20	-

注：（1）此处第三方是以公司向日本霍尼韦尔、大阪钛业、TOHO TITANIUM CO.,LTD 等国外供应商采购同类产品的数据计算。2022 年 1-3 月公司未从日本霍尼韦尔采购单价较高的高纯钛，因此第三方采购均价被拉低。

（2）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出售部分回收钛靶时未将背板（铝或铜制）拆除出售，而铝或铜制背板的单价大幅低于钛靶，因此按单位重量计的销售价格被拉低。

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向宁波创润采购高纯钛的单价保持稳定，低于第三方日本供应商的采购均价，2021 年和 2022 年 1-3 月向宁波创润采购高纯钛的单价有所上升主要系价格较高的低氧钛采购占比增加，具备合理性。同时，公司未向国内第三方公司销售回收钛靶，公司向宁波创润销售回收钛靶单价基于双方协商约定并保持稳定。公司向宁波创润销售零星钛原料的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制定。因此，公司与宁波创润的交易价格具备公允性。

4、公司与宁波创润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宁波创润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交易	期初应付余额	2,550.35	1,405.68	1,172.87	1,514.99
	本期新增交易	1,561.46	5,405.16	3,433.08	2,133.28
	合并子公司新增	-	-	15.92	-
	本期支付款项	1,701.58	3,765.53	3,216.19	2,475.40
	本期应收应付对抵金额		494.96		
	期末应付余额	2,410.23	2,550.35	1,405.68	1,172.87
销售交易	期初应收余额	1.72	308.65	139.75	30.34
	本期新增交易	14.44	722.06	543.88	109.41
	本期收到款项	-	616.55	374.98	-
	本期应收应付对抵金额	-	412.44	-	-
	期末应收余额	16.16	1.72	308.65	139.75
其他交易 ①	期初应收余额	-	-	-	-
	本期新增交易	26.79	82.52	88.70	88.70
	本期收到款项	-	-	88.70	88.70
	本期应收应付对抵金额	-	82.52	-	-
	期末应收余额	26.79	-	-	-
其他交易 ②	期初应付余额				
	本期新增交易	90.27	263.02	40.72	38.38
	本期支付款项	74.41	263.02	40.72	38.38
	期末应付余额	15.86	-	-	-

注：其他交易为公司向宁波创润出租厂房发生的租赁收入和公司分摊的水电费用。

由上表可知，公司与宁波创润的资金往来均具备商业实质，截至2022年3月末，主要是公司欠关联方款项。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综上，公司与宁波创润的关联交易具有合理商业背景和必要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发行人与其他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除同创普润及宁波创润外，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在400万元（年度）以上或100万元（季度）以上的关联方如下：

1、公司与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BV、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td. 及梭莱镀膜工业（江阴）有限公司（以下并称“梭莱”）的关联交易

（1）公司与梭莱的关联交易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与梭莱主要交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主体	交易内容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	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td.	采购玻璃镀膜用靶材	-	29.43	73.29	25.40
	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BV	采购玻璃镀膜用靶材	132.94	216.05	782.14	129.80
	梭莱镀膜工业（江阴）有限公司	采购玻璃镀膜用靶材、金属材料	175.76	990.08	742.49	118.03
合计			308.70	1,235.56	1,597.92	273.23
销售	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BV	提供贸易服务	12.41	51.89	54.27	-
合计			12.41	51.89	54.27	-

2019 年 9 月，公司子公司日本江丰与 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BV 签订商业合作协议，约定由日本江丰为梭莱在日本地区销售玻璃镀膜用靶材产品提供商社代理服务，并按照季度收取贸易服务费 20,000.00 美元。因此，公司与梭莱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采购玻璃镀膜用靶材然后销售给终端客户，并按季度向 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BV 收取贸易服务费用。公司与梭莱采购和销售内容均不相同，关联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价。

（2）公司与梭莱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梭莱往来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交易	期初应付余额	229.67	25.82	-3.04	-
	本期新增交易	308.71	1,238.32	1,597.92	273.23
	本期支付款项	420.81	1,018.78	1,475.48	276.27
	本期应收应付对	-	15.69	93.58	-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抵金额				
	期末应付余额	117.57	229.67	25.82	-3.04
销售交易	期初应收余额	-	-	-	-
	本期新增交易	12.41	55.44	68.59	5.80
	本期收到款项	12.41	55.44	68.59	5.80
	期末应收余额	-	-	-	-

由上表可知，公司与校莱的资金往来均具备商业实质，截至 2022 年 3 月末，主要是公司欠关联方款项。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2、公司与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公司与宁波兆盈的关联交易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与宁波兆盈交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	加工费、采购材料	692.96	413.61	24.53	-
销售	水电费	16.96	68.58	-	-
租赁服务	出租房屋建筑物	5.71	14.86	9.14	3.43

公司与宁波兆盈的关联交易的主要为向其采购配件材料，用于零部件生产。由于公司零部件业务呈现增长，公司向宁波兆盈采购配件金额有所增加。公司与宁波兆盈的关联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价。

（2）公司与宁波兆盈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宁波兆盈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交易	期初应付余额	301.69	-	-	-
	本期新增交易	786.55	453.09	27.72	-
	本期支付款项	841.83	151.40	27.72	-
	期末应付余额	246.42	301.69	-	-
其他交易	期初应收余额	-	-	-	-
	本期新增交易	24.88	93.09	9.60	3.60
	本期收到款项	-	93.09	9.60	3.60
	期末应收余额	24.88	-	-	-

注：其他交易为宁波兆盈租赁公司厂房发生的租赁费用和水电费用。

由上表可知，公司与宁波兆盈的资金往来均具备商业实质，截至2022年3月末，主要是公司欠关联方款项。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3、公司与上海戎创铠迅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 公司与上海戎创铠迅的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与上海戎创铠迅自 2021 年开始发生购销交易，具体交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内容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采购	采购钨钛合金材料等金属材料	648.73	1,954.55
销售	销售铬粉、钛粉等原材料	15.19	954.89
	技术服务、加工劳务	7.18	-
	销售设备	-	466.63

公司与上海戎创铠迅的关联交易的主要为向其采购钨钛合金材料和陶瓷材料，用于合金靶材和陶瓷靶材的生产。公司对上海戎创铠迅的销售交易为上海戎创铠迅因自身研发及生产需求，向公司采购铬粉、钛粉等原材料及机床设备的偶发交易。公司与上海戎创铠迅采购和销售内容均不相同，关联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价。

(2) 公司与上海戎创铠迅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戎创铠迅往来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采购交易	期初应付余额	233.68	-
	本期新增交易	730.36	2,178.27
	本期支付款项	707.20	1,827.59
	本期应收应付对抵金额	-	117.00
	期末应付余额	256.84	233.68
销售交易	期初应收余额	60.00	-
	本期新增交易	25.27	1,606.32
	本期收到款项	85.27	1,429.32
	本期应收应付对抵金额	-	117.00
	期末应收余额	-	6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与上海戎创铠迅的资金往来均具备商业实质，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4、公司与沈阳睿昇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 公司与沈阳睿昇精密的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与沈阳睿昇精密自 2021 年开始发生购销交易，具体交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内容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采购	零配件	198.60	61.05

公司与沈阳睿昇精密的关联交易的主要为向其采购配件材料，用于零部件生产。由于公司零部件业务呈现增长，公司向沈阳睿昇精密采购配件金额有所增加。公司与沈阳睿昇精密的关联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价。

(2) 公司与沈阳睿昇精密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沈阳睿昇精密往来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采购交易	期初应付余额	50.19	-
	本期新增交易	209.07	62.46
	本期支付款项	91.04	12.27
	期末应付余额	168.22	50.19

由上表可知，公司与沈阳睿昇精密的资金往来均具备商业实质，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综上，公司与梭莱、宁波兆盈、上海戎创铠迅、沈阳睿昇精密的关联交易具备合理商业背景，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申报会计师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及意见

(一) 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关联交易产生背景、交易模式、定价依据；
- 2、获取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明细、关联交易协议、结算单据以及发行人与第三方的交易合同或订单、结算单据，对比分析关联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交易条款是否公允；
- 3、获取发行人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明细，结合关联方交易数据核查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向同创普润、宁波创润采购高纯金属材料同时销售回收材料的交易模式与第三方高纯金属材料供应商的交易模式一致，符合行业经营特征，具备合理的商业背景。发行人与关联方的交易具备商业实质，定价公允，不存在非经营性的资金往来，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4：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20,374.65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40.23%。其中，惠州基地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靶材及部件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惠州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4,369.72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比例为 36.64%；武汉基地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靶材及部件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武汉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1,904.99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比例为 7.74%。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结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实际投入进度以及后续投入安排，说明前次募集资金实际进度与前次募集说明书载明的进度是否相符，是否按计划投入，发行人如何确保后续投入可以按计划实施，本次融资是否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关于融资间隔期的规定，是否存在过度融资；（2）结合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的效益实现情况和报告期内平板显示领域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的效益测算是否谨慎。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说明】

一、结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实际投入进度以及后续投入安排，说明前次募集资金实际进度与前次募集说明书载明的进度是否相符，是否按计划投入，发行人如何确保后续投入可以按计划实施，本次融资是否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关于融资间隔期的规定，是否存在过度融资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进度与前次募集说明书载明的进度是否相符，是否按计划投入，发行人如何确保后续投入可以按计划实施

1、前次可转债募投项目投入计划

根据前次募集说明书，公司前次发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拟用于惠州基地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靶材及部件建设项目（“惠州项目”）、武汉基地

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靶材及部件建设项目（“武汉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中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建设周期均为 24 个月，投入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前次募投项目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建设期投入计划		拟使用募集资金
			T	T+1	
惠州基地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靶材及部件建设项目	土地投资	1,263.81	1,263.81	-	-
	建设投资	8,187.29	1,566.34	6,620.95	6,725.96
	设备投资	5,200.00	-	5,200.00	5,200.00
	铺底流动资金	2,831.66	-	-	-
	项目合计	17,482.76	2,830.15	11,820.95	11,925.96
武汉基地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靶材及部件建设项目	土地投资	915.20	915.20	-	-
	建设投资	10,018.12		10,018.12	9,994.19
	设备投资	14,624.93		14,624.93	14,624.93
	铺底流动资金	4,797.51	-	-	-
	项目合计	30,355.76	915.20	24,643.05	24,619.12

由上表可知，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外，公司前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均用于惠州项目及武汉项目的工程建设和设备采购安装支出。

2、前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9 日证监许可[2021]2356 号文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16.50 万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募集资金 51,650.00 万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0,645.03 万元，已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建设期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惠州基地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靶材及部件建设项目	24 个月	11,925.96	5,838.88	48.96%	2023 年 7 月
武汉基地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靶材及部件建设项目	24 个月	24,619.12	3,354.89	13.63%	2023 年 7 月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4,099.95	14,099.95	100.00%	不适用
合计		50,645.03	23,293.72		

公司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尚处于建设期，预计 2023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其中武汉项目投资进度低于惠州项目，主要原因包括：（1）武汉项目晚于惠州项目动工；（2）国内新冠疫情反复，工程施工进度受到一定影响。

综上，公司按照预计进度推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项目进度符合预期，资金投入与项目进度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延期或落后于预计进度情形。

3、公司确保后续投入可以按计划实施的措施

公司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确保前次募集资金的后续投入可以按计划实施：

（1）积极协调资源优化安排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加快推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2）加强前次募集资金的管理，保障前次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不当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合理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定期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核查，确保前次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二）本次融资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关于融资间隔期的规定

《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关于融资间隔期的规定如下：

“三是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 18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可不受上述限制，但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 6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优先股和创业板小额快速融资，不适用本条规定。”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不适用上述关于融资间隔期的规定。

（三）公司不存在过度融资的情形

公司 2017 年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仅 2.12 亿元，主要提升了平板显示钼靶坯料产业化、高纯铝及合金锭材制备等能力。2021 年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为 5.06 亿元，主要系用于平板显示领域靶材及少量半导体零部件的产能扩充。本次募投项目则主要聚焦于集成电路半导体领域靶材的产能扩充。历次募投项目所投产的具体方向均不重复。同期，公司自 2017 年上市以来，营业收入水平稳步提升，由 2017 年度的 5.5 亿元提升至 2021 年度的 15.94 亿元，并于 2022 年第一季度达到同比 54.29% 的高增速，客户优质且客户构成稳健。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过度融资的情形。

二、结合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的效益实现情况和报告期内平板显示领域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的效益测算是否谨慎

（一）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首发钼靶材项目”）的效益实现情况

1、首发钼靶材项目效益情况

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首发钼靶坯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该项目预计 2024 年实现完全达产，达产后实现年均利润总额 4,858.60 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3 月
实现利润总额	建设期	36.59	413.43	58.11

首发钼靶坯项目尚未完全达产，目前处于产量爬升期。钼靶坯料是公司用于生产平板显示钼靶产品的中间材料。该项目效益将根据公司下游平板显示钼靶产品的客户认证、销售订单等情况逐步推进和实现。

2、钼靶材终端客户认证及在手订单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达成合作的客户认证情况如下：

产品	客户	客户认证情况
钼靶	京东方、华佳彩、友达光电等客户的部分产线	通过评价，量产中
	深天马、龙腾光电等客户的部分产线	已送样，评价中
	华星光电等客户的部分产线	客户端立项中
	京东方的部分产线	Bonding（邦定）

公司已与京东方、华星光电、友达光电等知名平板显示厂商达成合作，部分产品已实现量产。通过客户认证后，平板显示厂商通常以月度为周期向供应商下订单。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平板显示钼靶在手订单为 521.22 万元。

3、平板显示靶材行业发展及钼靶材市场规模

我国已成为全球显示产业大国，国内平板显示器制造商如京东方、华星光电等对于属地化采购溅射靶材的需求逐年增加，国产替代进口具有较大发展空间。根据中信证券的研究预测，国内平板显示靶材市场规模 2014-2024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2024 年有望达到 291 亿元。

目前，国内规模化销售平板显示钼靶材的代表性企业是隆华科技之子公司四丰电子。根据隆化科技公开信息显示，四丰电子 2021 年实现销售收入 28,407.53 万元，同比增长 39.06%；净利润 3,199.79 万元，同比增长 28.29%，呈现较好的业绩表现，下游市场需求强劲。

综上，首发钼靶坯项目尚未完全达产，项目效益将根据平板显示钼靶产品的客户认证、销售订单等情况逐步推进和实现。平板显示靶材行业发展以及钼靶产品的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首发钼靶坯项目的效益实现不存在重大不利因素。

（二）报告期内平板显示领域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平板显示领域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铝靶	收入	619.83	3,581.82	3,517.02	3,008.92
	成本	502.85	2,898.40	2,867.24	2,278.84
	毛利率	18.87%	19.08%	18.48%	24.26%
铜靶	收入	1,512.61	7,025.90	7,457.63	2,539.42
	成本	1,580.03	8,068.75	6,554.25	2,020.71
	毛利率	-4.46%	-14.84%	12.11%	20.43%
钼靶	收入	338.14	1,280.21	198.90	25.55
	成本	381.89	1,180.17	253.31	29.50
	毛利率	-12.94%	7.81%	-27.36%	-15.43%

报告期内，平板显示铝靶毛利率分别为 24.26%、18.48%、19.08%和 18.87%，趋于稳定。其中，2020 年较 2019 年相比，产品毛利率下降 5.78 个百分点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所致，2020 年至 2022 年 1-3 月，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平板显示铜靶毛利率分别为 20.43%、12.11%、-14.84%和-4.46%，持续下滑。2020 年较 2019 年相比，产品毛利率下降 8.32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0 年公司为提高市场份额扩大销售规模，一定程度降价所致。2021 年较 2020 年相比，产品毛利率大幅下滑至负毛利，主要原因包括：（1）生产平板显示铜靶产品所用高纯铜原料采购价格有所上涨导致原材料成本上升；（2）为应对市场竞争，公司一定程度降价巩固市场份额。2022 年 1-3 月较 2021 年相比，产品毛利率有一定改善，主要是（1）产品销售结构优化，毛利率高的铜靶产品销售占比提高；（2）生产工艺改良提高原材料利用率，成本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平板显示钼靶毛利率分别为-15.43%、-27.36%、7.81%、-12.94%，处于较低水平，主要是该产品尚未实现大规模量产，单位固定成本较高所致。

（三）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的建设内容及效益预测合理性

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主要建设平板显示制造用的铝靶、铜靶、钼靶等全系列高纯金属溅射靶材的生产线、机台关键部件产品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将实现为周边地区的平板显示器制造商规模化就近供应平板显示用高纯金属溅射靶材及机台相关部件。

1、项目产品单价及营业收入预测合理性

公司根据 2020 年不同产品的市场价格、拟覆盖区域的配套客户及产销量规划测算营业收入，根据 2020 年各类型产品所需各项成本在营业收入中占比测算直接材料及委外、燃动费及其他制造费用等，根据项目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拟招募人员数量测算折旧摊销费用及人工费用。因此，公司预测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效益的关键假设是各类型产品单价。

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各产品预期收入及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惠州项目	武汉项目
铝靶	营业收入（万元）	6,499.58	12,907.77
	销售数量（千克）	268,983.35	448,618.95
	单价（元/千克）	241.63	287.72
铜靶	营业收入（万元）	11,671.54	13,640.05
	销售数量（千克）	1,440,170.40	1,413,118.80
	单价（元/千克）	81.04	96.52
钼靶	营业收入（万元）	4,786.82	9,581.29
	销售数量（千克）	137,948.70	241,101.60
	单价（元/千克）	347.00	397.40
面板零部件	营业收入（万元）	3,589.88	3,885.10
	销售数量（台或套）	166.00	165.00
	单价（万元/台或套）	21.63	23.55
半导体零部件	营业收入（万元）	-	3,206.49
	销售数量（台或套）	-	3,074.00
	单价（万元/台或套）	-	1.04
合计	营业收入（万元）	26,547.82	43,220.70

注：惠州项目与武汉项目的主要产品类型基本相同，但由于目标客户及不同世代线对不同产品的定制化需求不同，因此在主要产品技术指标、设计产能、预测单价存在一定差异。

上述预期平均单价与 2021 年同类型产品销售单价对比如下：

前募项目	产品	单位	募投预期 均价	2021 年同一大类产 品平均销售价格	2020 年同一大类产 品平均销售价格
惠州项目	铝靶	元/千克	241.63	199.17	201.76
	铜靶	元/千克	81.04	67.27	83.68
	钼靶	元/千克	347.00	256.15	323.36
	面板零部件	万元/台或套	21.63	0.10	0.48
武汉项目	铝靶	元/千克	287.72	199.17	201.76
	铜靶	元/千克	96.52	67.27	83.68

	钼靶	元/千克	397.40	256.15	323.36
	面板零部件	万元/台或套	23.55	0.10	0.48
	半导体零部件	元/千克	1.04	0.36	0.44

上述产品预期单价与 2021 年平均单价存在一定差异，具体分析如下：

(1) 铝靶产品单价预测高于 2021 年铝靶平均单价，两者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克、元/千克

项目	惠州项目		武汉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预测销量	预测单价	预测销量	预测单价	销量	平均单价	销量	平均单价
原有铝靶 产品类型	222,882.82	206.72	236,693.58	225.65	179,838.16	199.17	174,313.60	201.76
新增铝靶 产品类型	46,100.53	410.42	211,925.37	357.05	-	-	-	-
合计销量/ 平均单价	268,983.35	241.63	448,618.95	287.72	179,838.16	199.17	174,313.60	201.76

注：原有铝靶产品类型包括 G4.5 高纯铝靶材、G5 高纯铝靶材、G6 高纯铝靶材、G8.5 高纯铝靶材等；惠州项目新增铝靶产品类型包括 G5.1 高纯铝靶材、G5.5 高纯铝靶材、G8.6 高纯铝靶材等；武汉项目新增铝靶产品类型包括 G5.5 高纯铝靶材、G8.6 高纯铝靶材等。

由上表可知，公司前次募投拟生产的铝靶产品较现有铝靶产品种类更丰富，部分是匹配高世代线的高价靶材产品，尚未实现量产。

(2) 铜靶产品 2021 年存在降价的情况，主要是公司出于市场竞争博弈，短期内下调价格以巩固市场份额。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平板显示铜靶平均价格回升。公司预计部分铜靶产品降价是短期市场行为，不存在持续的基础，主要因为一方面 4N 高纯铜价格近年有所提升，铜靶降价对于业内供应商而言不可持续；另一方面，铜靶下游需求未来仍将扩大，此类大体积靶材的属地化采购需求高，供需关系的平衡将使得产品价格回归理性水平。

(3) 钼靶产品尚未大规模量产，现有收入规模较低，其现有盈利能力均不具有长期代表性。

(4) 面板及半导体零部件产品的预期单价高于报告期内平均单价，主要系具体零部件种类差异所致。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中规划的零部件是多种面板及半导体零部件新品，包括下电极、上炉膛等相关单价水平较高的产品和业务，尚未量产。

2、项目成本费用测算合理性

项目成本费用主要包含营业成本、销售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所得税等，具体测算依据与阿石创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平板显示靶材项目）测算依据对比如下：

测算项目	本公司	阿石创
营业成本-直接材料	根据目前铝靶、铜靶、钼靶及面板零部件等各类型产品所需的直接材料成本占销售收入比例进行测算。	包括原材料和辅助材料的耗用，根据钼、铝、硅三款靶材物料消耗的种类和金额，估算本项目每千克铝、钼、硅靶材物料消耗，乘以三款靶材的销量来计算。
营业成本-人工费	根据本项目定员人数，按照公司现有车间管理人员及生产人员人工成本标准计算。	根据本项目定员人数，按照公司现有车间管理人员及生产人员人工成本标准，同时考虑人工成本每年上涨的趋势，按照每年 4% 的增幅计算。
营业成本-折旧	项目房屋及建筑物按照 20 年折旧，残值率为 5%；机器设备按照 10 年折旧，残值率为 5%。	本项目场地按照 30 年折旧，残值率为 5%；硬件设备按照 10 年折旧，残值率为 5%；软件按照 10 年摊销，残值率为 0%。
营业成本-其他制造费用	根据目前铝靶、铜靶、钼靶及面板零部件等各类型产品所需的制造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进行测算。	参照公司同类项目运行情况并结合本项目中铝、钼、硅三种靶材的制造特点测算。
销售税金及附加	应缴增值税的 7%、3%、2% 测算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增值税的 7%、3%、2% 测算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期间费用	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参照公司子公司合肥江丰（实际从事平板显示靶材生产和销售的子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	参照公司 2018 年、2019 年的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
所得税	所得税按照利润总额的 25% 测算。	所得税按照利润总额的 15% 测算。

由上表可知，公司前次募投项目成本费用测算依据是基于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假设，与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3、项目内部收益率测算合理性

公司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与阿石创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内部收益率比较如下：

公司	项目	主要产品	内部收益率
阿石创	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	平板显示铝靶、钼靶、硅靶	14.36%
	超高清显示用铜靶材产业化建设项目	平板显示铜靶	14.82%
本公司	惠州项目	平板显示铝靶、铜靶、钼靶、面板零部件	12.94%
	武汉项目	平板显示铝靶、铜靶、钼靶、面板零部件等	14.39%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内部收益率测算与阿石创平板显示靶材项目接近，具备合理性。阿石创在平板显示领域的靶材方面是国内的代表性企业。2021 年度，阿石创披露“溅射靶材”产品的整体毛利率为21.92%，较2020年提升了2个百分点，总体盈利趋势向好，行业的总体盈利水平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2021年度平板显示领域靶材产品收入规模约1亿元，产能尚在建设中，未完全放量，同时铜靶产品盈利能力短期下滑。募投项目中规划的具体细分类别的部分产品尚未量产。

总体而言，惠州项目和武汉项目效益测算是基于以前年度情况、拟覆盖区域的配套客户、公司对市场的预判等因素作出的合理预计。当时的项目效益测算谨慎、合理。同时，公司于前次募集说明书中已对募集资金运用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进行了充分揭示。待公司前次募投项目进入效益释放阶段后，公司将按相关法规要求，对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达成情况进行披露。

【申报会计师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及意见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查阅发行人前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预案》及修订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及修订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前次募投项目投资概算和效益测算工作底稿；

2、获取并查阅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及银行流水；

3、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首发前募项目效益实现情况、可转债前募项目建设情况、前募项目涉及产品市场竞争情况；

4、获取2021年平板显示产品销售明细、订单及结算单据；

5、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阿石创、隆华科技公开信息等。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前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与前次募集说明书载明的进度相符，发行人后续投入将按计划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发行人前次融资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本次融资不适用《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关于融资间隔期的规定。发行人不存在过度融资。

2、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关键假设是结合以前年度平板显示靶材产品销售情况、市场需求预测以及拟覆盖区域的配套客户等因素作出的综合判断，当时的项目效益测算谨慎、合理。发行人于前次募集说明书中已对募集资金运用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进行了充分揭示。待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进入效益释放阶段后，发行人将按相关法规要求，对前次募投项目的效益达成情况进行披露。

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5：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4,128.84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2,542.13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10,196.75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为 400.00 万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 11,525.28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5,968.96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为 1,219.25 万元。此外，发行人参股公司甬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商实业）已投资于从事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等业务的企业，公开信息显示，甬商实业持有象山佳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0%的股权。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2）结合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答 10 的相关要求；（3）请结合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共同对外投资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关联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4）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情况，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是否持有其他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及商业地产，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目前是否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是否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5）甬商实业的对外投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时间、投资金额、持股比例、投资目的等，并充分说明投资小贷公司和从事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公司的具体情况。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说明】

一、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系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逐项对照，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财务性投资 类型	具体投资事项	自董事会决议日 前六个月至今已 投入金额	未来拟投 入金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平台型 企业	宁波沅华智合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实施或拟实施的其他财务性投资				150.00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15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由 165,150.00 万元调整为 165,000.00 万元。该 150.00 万元系公司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金额。

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已投资或拟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及不属于私募基金但实际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的有限合伙企业如下：

有限合伙企业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序号	有限合伙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发行人对有限合伙企业投资情况		(拟)投资项目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1	株洲江丰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10 (注1)	2,000	800	湖南鸿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	100
					江西戎创铠迅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4,000	1,600
2	景德镇城丰特种陶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注2)	2,950	1,200	景德镇特种工业陶瓷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宁波芯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500 300	1,500 300
					安吉弘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500
3	丽水江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0,100 (注3)	2,300	690	丽水元能电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	-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的相关性

研发生产应用于高铁、汽车、飞机的装备材料和零部件中的碳纤维复合材料，有利于将发行人碳纤维复合材料的应用领域和下游市场从电子材料拓展到轨道交通装备零部件

拟运用高温高压成型技术生产特种工业陶瓷，包括用于半导体设备的耐磨耐腐蚀关键耗材。可作为发行人的委托加工厂商，系发行人半导体机台零部件业务的上游环节

建设景德镇特种陶瓷产业化基地为孵化企业（含发行人子公司江西江丰）提供研发生产的场地等基础设施
主要生产半导体芯片制造、芯片封装专用设备，属于江丰电子的下游环节

依据其合伙协议约定，专项投资于上海格派镍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派镍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5G 数码产品和移动储能设备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原料的研发、生产和制造，是江丰电子下游潜在客户

主要业务为高纯锂电的提纯与制备、锂电坯的生产制造，其主要产品为发行人的上游原材料

序号	有限合伙企业名称 (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万元)	发行人对有限合伙企业投资情况		(拟)投资项目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的相关性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4	平潭冯源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3,940 (注 4)	1,000	800	同创(丽水)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	-	为发行人上游原材料的制备提供基础设施和后勤配套服务
					宁波芯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300	300	主要生产半导体芯片制造、芯片封装专用设备,属于江丰电子的下游环节
					合肥水木鑫欣向荣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	1,500	系为专项投资于睿力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而设立,睿力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及下设子公司是 DRAM 存储器集成设计制造企业,是江丰电子下游客户
5	苏州安芯同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010 (注 5)	1,000	100	荣芯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 (尚未确定投资标的,仅投资于江丰电子所处的半导体产业链上下游企业)	-	-	专业生产特色半导体芯片,系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下游环节
6	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50,000 (注 6)	25,000	7,500	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23.19 (注 7)	-	专注于真空设备的设计及开发,系发行人靶材生产环节中高纯材料真空熔铸和真空热处理的关键设备,属于发行人的上游环节

注: (1) 根据株洲江丰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确认函, 株洲江丰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预留少量执行合伙事务费用及必要的运营费用之外, 拟将全部资金投入于湖南鸿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2) 根据景德镇丰特种陶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确认函，景德镇城丰特种陶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预留少量执行合伙事务费用及必要的运营费用之外，拟将约 80% 资金投资于江西戎创铠迅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景德镇特种工业陶瓷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具体出资进度将依据上述两家标的公司的经营状况及实际需求而确定；拟将约 20% 资金用于投资其他与江丰电子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和协同性的项目（即“其他协同项目”，目前已投资于宁波芯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安吉弘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承诺未来所投资的其他协同项目均系围绕江丰电子产业链上下游，有助于江丰电子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或以收购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均应符合江丰电子的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该合伙企业承诺未来不会将任何资金投资于不符合江丰电子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的项目。

(3) 根据丽水江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确认函，丽水江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预留少量执行合伙事务费用及必要的运营费用之外，拟将约 80% 资金投资于丽水元能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同创（丽水）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具体出资进度将依据上述两家标的公司的经营状况及实际需求而确定；拟将约 20% 资金用于投资其他与江丰电子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和协同性的项目（即“其他协同项目”，已投资于宁波芯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水木鑫欣向荣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承诺未来所投资的其他协同项目均系围绕江丰电子产业链上下游，有助于江丰电子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或以收购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均应符合江丰电子的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该合伙企业承诺未来不会将任何资金投资于不符合江丰电子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的项目。

(4) 根据平潭冯源容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确认函，平潭冯源容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为专项投资于荣芯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而设立。

(5) 根据苏州安芯同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确认函，苏州安芯同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按合伙协议预留执行合伙事务费用及必要的运行费用之外，拟将其余资金全部用于投资江丰电子所处的半导体上下游产业链及相关企业，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将与江丰电子的主营业务及其今后战略发展方向具有产业相关性和协同性。

(6) 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协议对合伙目的、投资领域及投资方向作出明确约定，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拟投资于半导体材料和零部件领域内的江丰电子上下游企业，被投资企业应与江丰电子的主营业务具备相关性及协同性。

(7) 根据发行人 2022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作为北京同创普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定的投资人，拟出资 400.00 万元认购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23.1892 万元注册资本。如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自投资协议签署后 6 个月内，该公司达到约定的技术改进承诺，该基金将再向该公司增资 800 万元人民币。

由上表可知，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所投资或拟投资的有限合伙企业均已将全部资金或拟将全部资金投入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或战略发展方向的项目，所投资项目均系“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上述投资均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除上述投资外，公司所投资的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已在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之前履行全部实缴义务，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具体投资项目或拟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有限合伙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发行人对有限合伙企业投资情况		有限合伙企业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拟) 投资项目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的相关性	
1	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30,500 (注 1)	10,000	10,000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221,300 (注 2)		全球领先的集成电路晶圆代工企业之一，发行人的主要客户	
2	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950 (注 3)	4,950	4,950	浙江景昇薄膜科技有限公司	20,700	20,700	主要生产电致变色智能玻璃等薄膜产品，生产中需用氧化钙靶、氧化镍靶、氧化铌靶、ITO 靶、高纯锂靶等靶材，系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下游环节	

注：（1）根据青岛聚源芯星的合伙协议及其书面确认，青岛聚源芯星专项投资于该企业之普通合伙合伙人指定的单一科创板战略配售项目（即“中芯国际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战略配售项目”）。

（2）根据中芯国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获配金额为 2,212,999,999.54 元。

（3）根据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确认函，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预留少量执行合伙事务费用及必要的运营费用之外，拟将全部资金投入于浙江景昇薄膜科技有限公司。

（二）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拆借资金情形。

（三）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提供委托贷款的情形。

（四）以超出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出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形。

（五）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六）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七）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从事类金融业务。

二、结合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答 10 的相关要求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财务报表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财务报表科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	其他应收款	1,326.57
2	其他流动资产	2,275.3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57.29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710.45
5	长期股权投资	14,102.19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57.19

（一）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股权激励结算款、出口退税等，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股权激励结算款	613.18	否
出口退税	555.51	否
其他	157.87	否
合计	1,326.57	-

（二）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系未交增值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未交增值税	2,275.37	否
合计	2,275.37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参股企业，其中甬商实业构成财务性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主营业务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957.29	是	已投资于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小额贷款等业务的企业
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400.00	否	投资建设集成电路设备、零部件和材料产业链融合平台；其股东方包含多家半导体产业链上下游的知名公司
合计	1,357.29	-	-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对外投资形成，其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沅华智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财务性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 务性投资	主营业务或投资范围
北京多维电子材料技术开发与促进中心	65.00	否	电子材料领域技术创新与交流平台
宁波市高科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服务中心	2.25	否	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平台、技术供需对接、帮助有关部门了解产业动态等
长江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否	先进存储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检验和检测等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是	从事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智慧城市等四大领域内创业投资
宁波沅华智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是	主要投资于国家及浙江省重点引进的、自主知识产权和高成长性的新材料及高端制造企业
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43.20	否	专项投资于单一科创板战略配售项目（即“中芯国际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战略配售项目”）
平潭冯源容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	否	专项投资于荣兴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生产特色半导体芯片，系江丰电子下游客户）
合计	10,710.45	-	-

（五）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对外投资形成，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 性投资	主营业务或投资范围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2,984.24	否	高纯度钛的研发、生产，为发行人原材料供应商
株洲江丰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4.75	否	专项投资于株洲新设碳纤维项目（即“湖南鸿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景德镇城丰特种陶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2.46	否	主要投资于特种陶瓷方向的产业化项目（即“江西戎创锐迅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景德镇特种工业陶瓷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17.35	否	投资于高纯金属材料、PVD（物理气相沉积）镀膜技术应用等领域的项目
丽水江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3.61	否	主要投资于丽水市溅射靶材金属原材料等电子材料领域的研发及生产项目（即“丽水元能电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同创（丽水）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睿昇精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454.83	否	主要在半导体制造及航空航天、汽车工业、生物医药、智能机械等领域从事精密机械加工，为发行人代工生产半导体设备零配件
西安江丰海纳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95.25	否	拟开展零部件测绘、CMP 组头服务等业务
杭州睿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471.79	否	生产半导体设备的关键陶瓷类零部件，为发行人代工生产半导体设备零配件
宁波芯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82.75	否	主要生产半导体芯片制造、芯片封装专用设备，属于江丰电子的下游环节
贵州兴钛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855.15	否	海绵钛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属于江丰电子的上游环节
合计	14,102.19	-	-

（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设备款、工程款及未交增值税，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	6,352.17	否
其中：南通市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72.60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30.09	
南通市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665.24	

项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深圳市金承诺实业有限公司	500.17	
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375.00	
未交增值税	2,005.01	否
合计	8,357.19	-

根据上述分析，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持有或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财务性投资类型	具体投资事项	2022 年 3 月末 已持有金额 (注 1)	2022 年 3 月末 拟持有金额 (注 2)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投资平台型 企业	宁波沔华智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私募股权 投资基金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平台型 企业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957.29	-
财务性投资合计			1,757.29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截至 2022 年 3 月末）			163,209.63	
财务性投资占比			1.08%	

注：（1）已持有金额系该项投资在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其中，发行人对甬商实业已实缴 1,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末账面价值为 957.29 万元；（2）拟持有金额系根据合伙协议或公司章程中约定的认缴金额扣除已实缴金额所得。

综上，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合计为 1,757.29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08%，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符合《注册办法》问答 10 的相关要求。

三、请结合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共同对外投资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关联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同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情况		上市公司投资情况			姚力军及其控制的企业投资情况（不含通过发行人间接持股的部分）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直接持股主体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主体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于高纯金属材料、PVD（物理气相沉积）镀膜技术应用等领域的项目	江丰电子	4,950.00	23.63	姚力军	11,190.00	53.41
2	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拟投资于半导体材料和零部件领域内的江丰电子上下游企业	江丰电子	25,000.00	50.00	北京同创普润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500.00	1.00
3	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专注于真空产品的设计及开发，系发行人靶材生产环节中高纯材料真空熔铸和真空热处理的关键设备，属于发行人的上游环节	江丰电子	500.00	5.00	北京同创普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定的投资人	400.00	4.00

注：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作为北京同创普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定的投资人，拟出资 400.00 万元认购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23.1892 万元注册资本。如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自投资协议签署后 6 个月内，该公司达到约定的技术改进承诺，江丰电子将再向该公司增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将再向该公司增资 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北京同创普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姚力军控制的主体，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不属于姚力军控制的主体。

（一）投资于宁波海创展睿的决策程序及资金使用情况

1、上市公司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向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海创展睿”)增资 4,95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姚力军作为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投资于宁波海创展睿的资金已有明确用途

根据宁波海创展睿出具的确认函，宁波海创展睿除预留少量执行合伙事务费用及必要的运营费用之外，拟将全部资金投资于浙江景昇薄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景昇”）。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宁波海创展睿收到全体合伙人实缴资金 20,950.00 万元，其中 20,700.00 万元已投资于浙江景昇。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浙江景昇为姚力军实际控制的企业，主要生产电致变色智能玻璃等薄膜产品，生产中需使用氧化钨靶、氧化镍靶、氧化铌靶、ITO 靶、高纯锂靶等靶材，系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环节。公司出于业务相关性、协同性及看好浙江景昇未来发展的考虑，与实际控制人共同投资于宁波海创展睿，并最终投资于浙江景昇。

浙江景昇出具了《关于资金使用计划及不存在资金占用等事项的确认及承诺函》：“本公司收到的宁波海创展睿投资款拟用于本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不存在向本公司股东姚力军先生提供借款或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本公司资金被股东姚力军先生违规占用的情形”。

（二）投资北京江丰同创基金的决策程序及资金使用情况

1、上市公司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出资 25,000.00 万元与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同创普润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共同设立北京江丰同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江丰同创基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姚力军作为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或未参与表决），独立董事对该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投资于北京江丰同创基金的资金已有明确用途

根据北京江丰同创基金的有限合伙协议对合伙目的、投资领域及投资方向的约定，北京江丰同创基金拟投资于半导体材料和零部件领域内的江丰电子上下游企业，被投资企业应与江丰电子的主营业务具备相关性及协同性。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北京江丰同创基金拟出资 400.00 万元认购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23.1892 万元注册资本。

3、北京江丰同创基金对于关联交易的投资决策机制

(1) 投资决策机制

北京江丰同创基金的合伙协议中对投资决策机制约定如下：

“5.9.1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未达到 81,700 万元（含本数），投委会由 9 名委员组成，其中 7 名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2 名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认可的外部专家委员。

5.9.2 除本合伙协议另有规定外，就本基金投资金额未超过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 10%的投资项目，投委会的投资决策必须获得七分之五及以上委员的同意方能通过；就本基金投资金额超过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 10%(含本数)的投资项目，需经投委会全体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

7.4.6 如投资项目属于关联交易，管理人应当将关联交易事项及时告知投委会。

7.4.7 就江丰同创基金投资的关联交易项目，由投委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方可通过。”

根据北京同创普润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即北京江丰同创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具的确认函，目前北京江丰同创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 50,000 万元，按照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由 9 名委员组成，其中 7 名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的 7 名委员中 2 名代表江丰电子，2 名代表执行事务合伙人，3 名代表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根据上述合伙协议约定及投委会构成，姚力军无法控制北京江丰同创基金的投资决策，北京江丰同创基金的关联交易项目需经过投委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

(2) 投资限制

北京江丰同创基金的合伙协议中对投资行为限制如下：

“7.2.1 江丰同创基金不得从事以下各类行为：

- (1) 融资担保以外的担保、抵押、委托贷款等业务；
- (2) 投资二级市场股票、期货、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评级 AAA 以下的企业债、信托产品、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保险计划及其他金融衍生品；
- (3) 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赞助、捐赠（经批准的公益性捐赠除外）；
- (4) 吸收或变相吸收存款，或向第三方提供贷款、资金拆借或提供担保（向被投项目提供短期过桥贷款或担保除外）；
- (5) 进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对外投资；
- (6) 发行信托或集合理财产品募集资金；
- (7) 其他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从事的业务、与本协议约定相违背的行为。”

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投资限制，北京江丰同创基金不得通过上述方式向姚力军提供财务资助。

（三）投资沈阳恒进真空的决策程序及资金使用情况

1、上市公司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出资 500.00 万元认购沈阳恒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恒进真空”）28.9865 万元注册资本。关联董事姚力军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投资于沈阳恒进真空的资金已有明确用途

根据公司与其他投资人、沈阳恒进真空（即目标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本次增资对价由目标公司用于扩大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以及研发等业务。如目标公司超出上述用途使用本次增资对价，则应事先由投资方同意，并由目标公司董事会表决通过”。

综上，公司投资宁波海创展睿、北京江丰同创基金、沈阳恒进真空的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所投资资金已约定用途，不存在关联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四）上市公司报告期内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总体情况

1、最近三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2019-2021 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公司年审会计师已分别出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588 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358 号）、《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316 号）。

2、最近一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2022 年 1-3 月，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之间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1）公司与同创普润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参见本回复问题 2 之“一/（一）/5、公司与同创普润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2）公司与梭莱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参见本回复问题 2 之“一/（三）/1、公司与 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BV、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td.及梭莱镀膜工业（江阴）有限公司（以下并称‘梭

莱’)的关联交易”。

(3) 公司与宁波阳明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2022年1-3月, 公司与宁波阳明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 万元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承租厂房	期初预付余额	-
	本期新增交易	138.76
	本期支付款项	176.03
	期末预付余额	37.27

由上表可知, 公司与宁波阳明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均具备商业实质,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 主要是公司预付关联方租金, 金额较小。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不存在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4) 公司与宁波江丰泰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情况
2022年1-3月, 公司与宁波江丰泰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 万元

交易类型	项目	2022 年 1-3 月
出租设备	期初应收余额	-
	本期新增交易	9.13
	本期收到款项	-
	期末应收余额	9.13
采购商品	期初应付余额	81.89
	本期新增交易	96.45
	本期支付款项	98.05
	期末应付金额	80.29

由上表可知, 公司与宁波江丰泰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均具备商业实质,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 主要是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金额较小。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不存在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综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四、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是否持有其他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及商业地产, 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 目前是否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 是否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

(一) 发行人所持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所持投资性房地产为向宁波创润出租的厂房及土地，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826.75
土地使用权	369.92
投资性房地产合计	1,196.66

上述出租土地为工业用地，宁波创润向公司租赁上述土地、厂房用于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情况。

(二)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不持有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及商业地产
 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出具的确认函，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不持有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及商业地产。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不动产权证	宗地位置	使用权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用途	是否抵押
1	江丰电子	浙 (2016) 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23396号	余姚市城区安山路198号等	40,000.91	2056.12.14	工业	是
2	江丰电子	余国用 (2014) 第09437号	余姚市临山镇临浦村、临城村	20,037.00	2062.10.11	工业	否
3	湖南江丰	湘 (2020) 赫山区不动产权第00000149号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新区文明路南侧、银城大道东侧	33,363.00	2070.03.19	工业	是 (注1)
4	湖南江丰	湘 (2020) 赫山区不动产权第00000150号	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新区文明路南侧、银城大道东侧	33,244.00	2070.03.19	工业	是 (注1)
5	湖南江丰	湘 (2021) 赫山区不动产权第0005226号	衡龙新区银城大道东侧、湘江西互通线北侧	126,895.00	2070.12.31	工业	否
6	广东江丰	粤 (2019) 惠州市不动产权第5040169号	惠州仲恺高新区东江产业园东兴片区DX-09-022地块	24,736.00	2069.09.04	工业	否
7	合肥江丰	皖 (2016) 合不动产权第0037490号	大禹路以西	9,808.51	2066.02.25	工业	否
8	武汉江丰	鄂 (2020) 武汉市东西湖不动产权第0054970号	柏泉街东流港路以南、谢湾路以西	20,089.04	2070.10.15	工业	否
9	武汉江丰研究院	鄂 (2021) 武汉市东西湖不动产权第0010191号	柏泉街东流港路以南、谢湾路以西	54,248.50	2071.02.04	工业	否
10	嘉兴江丰	浙 (2022) 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15794号	海宁市尖山新区杭州湾大道南侧凤凰河东侧	40,647.00	2072.03.10	工业	否

注：（1）2021 年 3 月 2 日，湖南江丰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签订《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将上述两项土地抵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2）2020 年 12 月 14 日，发行人子公司北京江丰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建设局签订编号为京技地租[合]字（2020）第 19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先租后让、达产出让”合同》，约定北京江丰承租坐落在北京金桥科技产业基地，面积 20,195.2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租赁期限为 5 年；并约定租赁期限届满且经考核满足达产产值、达产纳税额标准的，北京江丰应向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建设局申请办理土地出让或续租手续。

（3）江丰电子、江丰芯创、江丰热等静压拟向阳明研究院购买工业厂房（以下简称“交易标的”）用于生产经营场所，交易标的建筑面积合计 28,355.7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 9,662.69 平方米，相关议案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交易标的资产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江丰电子将领取新的《不动产权证书》。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不动产权证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m ² ）	是否抵押
1	江丰电子	余房权证临山镇字第A1503492号	余姚市临山镇临海路128号	12,239.20	否
2	江丰电子	浙（2016）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23396号	余姚市城区安山路198号等	66,537.54	是 (注1)
3	合肥江丰	皖（2018）合肥市不动产权第10090219号	新站区大禹路1555号生产车间101/夹01/夹02/201/301	12,508.40	否
4	合肥江丰	皖（2018）合肥市不动产权第10090218号	新站区大禹路1555号门卫-101/101/102	257.04	否

注：（1）2016 年 11 月 8 日，江丰电子与中国建设银行余姚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上述房产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余姚支行。

（2）公司在余姚市城区安山路 198 号公司西北角建设有临时建筑一幢，用作锻打车间。该处临时建筑经浙江省余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建筑申请的批复》（余区发[2014]75 号）同意建设。截至未回复出具日，该处临时建筑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不符合国家城乡规划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存在被责令限期拆除的法律风险。余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及 2022 年 4 月 6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接受该局行政调查

或被该局处罚的记录。该处临时建筑系一幢一层建筑，占地面积较小（287.40平方米），不是公司主要生产用房；公司已经就该处临时建筑一旦拆除后的安置工作制定了预案，其拆除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江丰电子、江丰芯创、江丰热等静压拟向阳明研究院购买工业厂房用于生产经营场所，交易建筑面积合计 28,355.70 平方米（相关议案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江丰电子拟购买厂房建筑面积 9,782.76 平方米、江丰芯创拟购买厂房建筑面积 9,533.92 平方米、江丰热等静压拟购买厂房建筑面积 9,039.02 平方米（以上不动产的最终建筑面积以房产管理部门核定面积为准）。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各方已签署《工业厂房买卖转让合同》，尚未办结不动产过户手续。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经营范围中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目前不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不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

根据《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的规定，“房地产开发经营，是指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设，并转让房地产开发项目或者销售、出租商品房的行为”，且“在城市规划区外国有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实施房地产开发经营监督管理，参照本条例执行”。

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并经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书面确认，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不涉及《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中所述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经营范围中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目前不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不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

公司及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如下：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铸造；金属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开发、生产, 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 金属材料的生产;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钨钼材料、高分子材料的研究; 金属制品、陶瓷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及技术咨询;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宁波江丰铜钼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纯铜、高分子材料的研究; 金属制品、陶瓷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及技术咨询;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液晶显示、光伏产业用电子元器件专用材料开发、生产及维修; 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 有色金属提纯(除专项审批项目)及压延加工; 溅射机台设备及零部件加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以上范围涉及加工、生产、制造项目待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元器件的开发、生产及维修; 新型电子元器件的制造; 高分子材料的研究; 金属制品、陶瓷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及技术咨询; 有色金属及贵金属的压延加工;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宁波江丰热等静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 新材料技术研发; 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电子科技、半导体科技、光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半导体设备制造、加工(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批发、零售, 商务信息咨询, 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件制造;电子元件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加工、制造项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江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型复合材料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半导体器件、电子元件、机械配件、金属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江丰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器件和集成电路专用设备及零部件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电子元件、金属制品、塑料制品、陶瓷制品、石英制品、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新材料的检测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件、仪器仪表;新型电子元件、溅射机台设备及零部件的技术开发;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湖南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型电子元件开发、生产及维修;粉末冶金材料的研发及技术咨询;难熔金属材料、稀有金属材料压延加工;货物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液晶显示、光伏产业用电子元件开发、生产及维修;新型电子元件制造;有色金属提纯(除专项审批项目)及压延加工;溅射机台设备及零部件加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武汉江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电子材料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江西江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件制造,电子元件零售,电子元件批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上海睿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件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五金产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江丰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铸造;金属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嘉兴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润平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丽水睿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江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电子设备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的研发；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江丰同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江丰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江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金属切削加工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专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销售；新型电子元器件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及贵金属销售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销售；新型电子元器件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及贵金属销售
KFMI JAPAN 株式会社	子公司	用于电子工业、精密工业的薄膜制造关联产品的进口和销售；铝、钛、铜等非铁金属的出口；强化塑料纤维及加工产品的进出口销售；橡胶、塑料材料及相关产品的进出口和销售；国际企业咨询业务；企业投资业务及以上项目附带关联的所有业务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生产与销售；新型电子元器件生产与销售；太阳能元件生产、销售及服
台湾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材料与零部件买卖业务（注：主要业务）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高分子材料的研发；金属制品、陶瓷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及技术服务；废旧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金属（除危险废物）的回收；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商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长江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产业园区的建设与管理；互联网信息服务；物业服务；酒店管理；品牌推广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商务信息咨询；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须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华智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先进存储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检验、检测、制造、销售；科技企业的孵化、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知识产权研究及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先进存储系统解决方案咨询、设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株洲江丰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参股公司	与集成电路、半导体技术有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咨询、产品检测；产品租赁。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有限合伙)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景德镇城丰特种陶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投资于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开发、生产及维修;投资于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投资于特种工业陶瓷开发、生产等,经营范围为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及相关咨询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湖南鸿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高性能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陶瓷纤维的研发、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电子专用材料的制造;金属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产品的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丽水江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海创展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西安江丰海纳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铸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园区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北京睿昇精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宁波芯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塑料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杭州睿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销售代理；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平潭冯源容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五金产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贵州兴钛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

公司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苏州安芯同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金属材料及金属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金属材料及其制品、金属化合物及其制品、高纯材料及其制品的生产加工与贸易。)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综上,公司所持投资性房地产为向宁波波创润出租的厂房及工业用地;公司及子公司、参股公司不持有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及商业地产,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经营范围中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目前不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不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

五、甬商实业的对外投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时间、投资金额、持股比例、投资目的等,并充分说明投资小贷公司和从事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公司的具体情况

(一)甬商实业的对外投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时间、投资金额、持股比例、投资目的等

1、甬商实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商实业”)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15日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产业园区的建设与管理;互联网信息服务;物业服务;酒店管理;品牌推广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商务信息咨询;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须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名称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商实业”）
江丰电子投资金额	1,000 万元
江丰电子认缴出资总额	1,000 万元
江丰电子持股比例	1.25%

2、甬商实业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甬商实业对外投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时间	注册资本/出资总额（万元）	合计控制的股权比例	经营范围	投资目的
1	宁波甬商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11-21	1,000.00	100.00%	基金业务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设立该主体从事投资业务，主要投资宁波甬商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1.1	宁波甬商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03-25	1,000.00	70.00%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该主体是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1.2	宁波苏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10-25	28,001.00	99.96%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财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参与设立该主体投资项目

序号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时间	注册资本/出资总额(万元)	合计控制的股权比例	经营范围	投资目的
1.3	宁波甬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03-01	1,000.00	70.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	该主体主要从事企业咨询管理相关业务，为企业提供咨询服务
2	宁波中实甬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019-05-22	1,000.00	30.00%	企业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土木工程的施工；科技园区的规划与运营	参与成立该主体担任宁波穗禾甬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3	宁波甬联金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11-18	2,000.00	51.00%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科技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销售代理；房地产营销策划；代办房产过户、抵押、按揭手续；物业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房地产经纪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	参与设立该公司从事二手房住宅买卖的政策咨询、居间介绍业务
4	象山佳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1-04-15	5,000.00	90.00%	办理各项贷款；办理票据贴现；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	投资该公司从事二手房住宅交易的过桥贷业务
5	宁波甬汇融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3-25	3,000.00	99.00%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	该主体系宁波甬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管理的私募基金（已经中基协备案）

序号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时间	注册资本/出资总额(万元)	合计控制的股权比例	经营范围	投资目的
6	宁波苏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同本表第1.2项)	2021-10-25	28,001.00	99.96%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财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参与设立该主体投资项目
7	宁波甬商之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019-05-22	99,800.00	58.92%	企业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参与设立该企业作为LP投资宁波穗禾甬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持宁波市公司稳定发展。

（二）甬商实业投资小贷公司和从事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公司的具体情况

1、象山佳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象山小贷公司”）业务情况

根据象山小贷公司出具的说明，象山小贷公司设立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自 2021 年 4 月起成为甬商实业的控股子公司。象山小贷公司自设立以来开展小额贷款业务，主要面向二手住宅交易领域的客户，坚持合规经营、积极配合监管，放贷资金未用于法律法规、银保监会和地方金融监管部门禁止的股票及金融衍生品等投资、房地产市场违规融资等用途，亦不存在法律法规、银保监会和地方金融监管部门禁止的经营行为。

2、宁波甬联金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甬联金创”）业务情况

根据甬联金创出具的说明，甬联金创设立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自设立至今为甬商实业的控股子公司。甬联金创目前主要经营宁波市区范围内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业务，具体包括二手房住宅买卖的政策咨询、居间介绍业务，未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和自有房产销售业务，不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不持有土地或房产。

（三）发行人投资甬商实业的背景及现状

1、发行人投资甬商实业的背景情况

根据甬商实业官网介绍，“2018 年 11 月，在宁波市委、市政府领导及甬商总会的关心与支持下，由甬商总会发起、甬商总会会长、联席会长、执行会长等共同出资设立了甬商实业有限公司，体现了甬商总会核心班子成员对促进宁波经济社会发展的责任担当和带动甬商投资宁波的示范作用。公司注册资本 8 亿元人民币，按照“服务宁波、服务甬商、服务股东”的定位，以股权投资为纽带引导重大产业项目落户宁波，通过并购重组助力宁波上市公司做大做强，寻找困境企业和不良资产重组投资的特殊机会以及打造甬商总部（产研）基地建设等为主要业务发展方向”。在此背景下，公司及激智科技(300566.SZ)、杉杉股份(600884.SH)、雅戈尔(600177.SH)等宁波地区上市公司参与了甬商实业的设立，至今仍为甬商实业的股东。

2、发行人对甬商实业的投资情况

（1）根据甬商实业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制定的《公司章程》，公司作为甬商实业有限公司股东认缴出资 5,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25%；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实缴出资 1,000.00 万元。

（2）2021 年 2 月 8 日，根据公司与宁波聚盈智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并经甬商实业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0 元对价将对甬商实业 4,000 万元认缴未实缴出资额转让至宁波聚盈智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已对甬商实业实缴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仅为 1.25%,不存在认缴未实缴出资情况,亦不存在未来增加投入的计划;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未向甬商实业委派在任董事,在董事会和股东会层面对其决策无重大影响力。甬商实业所投资企业涉及类金融业务、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业务领域的情况不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未来业务发展方向。

【申报会计师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及意见

(一) 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外投资相关资料,核查发行人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情况;

2、查阅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核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对外投资情况;

3、核查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构成;

4、通过公开渠道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是否涉及房地产相关业务等,查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动产登记簿及不动产权证书;

5、查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关于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等事项的确认函;

6、查阅甬商实业公司章程、营业执照,通过公开渠道核查其对外投资情况,获取其关于对外投资情况及投资小贷公司和从事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公司的说明文件。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合计为 1,757.29 万元,占发行人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08%,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答 10 的相关要求。

2、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投资宁波海创展睿、北京江丰同创基金、沈阳恒进真空的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所投资资金已约定用途,不存在关联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3、发行人所持投资性房地产为向宁波创润出租的厂房及工业用地;发行人

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不持有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及商业地产，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经营范围中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目前不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不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

4、象山小贷公司主要面向二手住宅交易领域的客户从事小额贷款业务；甬联金创主要经营宁波市区范围内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业务。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已对甬商实业实缴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仅为 1.25%，不存在认缴未实缴出资情况，亦不存在未来增加投入的计划；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发行人未向甬商实业委派在任董事，在董事会和股东会层面对其决策无重大影响力。甬商实业所投企业涉及类金融业务、二手房中介服务及咨询业务领域的情况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范围及未来业务发展方向。

特此回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签字注册会计师:

凌燕



凌燕

陈思华



陈思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梅军锋



梅军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5月19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限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使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3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 年 月 日
2009 年 四 月 九 日

姓名: 凌燕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2-08-0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 330719198208062026
Identity card No. 3307191982080620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四 月 九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四 月 九 日

仅限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使用

证书编号: 3100000603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陈思华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6-03-17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6261986031745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仅限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使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87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4 月 12 日



姓名 梅军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10-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250119901011671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